

立法會四題：推行性別觀點主流化及促進兩性平等工作

以下為今日（四月二十八日）在立法會會議上張文光議員的提問和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的口頭答覆：

問題：

關於推行性別觀點主流化及促進兩性平等的工作，行政機關可否告知本會：

（一）鑑於民政事務局提供的資料顯示，截至二〇〇九年四月，女性在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整體參與率為 27.6%，現時女性非官方委員的百分比低於 30% 的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數目，並表列每個組織的該等委員人數及百分比；有否評估女性的參與率未能達至 30% 的原因為何；若有，結果為何；

（二）當局現時有否計劃提高諮詢及法定組織中女性或男性非官方委員最少佔總人數 25% 的工作目標；若有計劃，時間及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三）鑑於政府曾表示，為了鼓勵及推動女性參與公共服務，各委任當局會繼續循不同途徑，包括向專業團體或學會傳達政府致力提高女性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比率的信息，物色和培育更多女性，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工作，二〇〇九年六月至今，政府曾採取的實際行動為何，以及有否評估該等行動的成效；若有評估，結果為何？

答覆：

主席：

（一）現時政府計算諮詢及法定組織的女性參與率是以政府委任的非官方成員人數為基數，以行業代表、專業團體或學會互選等渠道而獲委任的非官方成員並不計算在內。根據各決策局及部門提供的資料，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在 400 多個諮詢及法定組織中，384 個組織有政府委任的非官方成員，當中 171 個組織的女性參與率高於 30%，其中 51 個組織的女性成員佔超過半數。213 個組織的女性參與率低於 30%，各組織的政府委任女性非官方成員數目及佔政府委任成員的百分比載於附件，以供參考。

現在大部分諮詢及法定組織的女性參與率尚未達到 30%，這是有各種不同的原因，大致可歸類如下：

(i) 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相關的界別從業員，大部分是男性；

(ii) 一些政府委任的非官方成員人選主要是由相關的專業團體或學會推薦，這些團體和學會雖知悉政府所設訂 25% 性別比率基準的目標，但由於業內女性從業員人數偏低，難以物色足夠合適的女性人選供委任當局考慮；及

(iii) 在有關界別中，能符合委任準則（即包括專長、經驗等）的女性較少。

總的來說，女性參與率偏低，有長期形成的社會文化與習慣的原因。經過近年的努力，女性在政府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職位的參與率，由二〇〇五年十二月月的 25.2%，逐步提升至二〇一〇年三月的 28.1%。

(二) 我們已經向各政府政策局和部門發出內部指引，從二〇一〇年六月起把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性別基準目標由 25% 提升至 30%。

(三) 民政事務局會不時提醒各委任當局進一步提高女性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比率的重要性，而且在每一個諮詢及法定組織成員任期屆滿前約六個月時，局方還會提醒有關委任當局，鼓勵他們在物色新一屆成員人選時，考慮性別比例平衡。為探討如何提高女性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比率，民政事務局與有關政策局在本月初舉行了會議交流意見。各政策局均表示會致力提高女性參與的比率。民政事務局亦鼓勵各部門向各參與推薦人選的相關專業團體或學會傳達政府致力提高女性參與的信息。民政事務局積極鼓勵女性加入諮詢及法定組織，同時也鼓勵女性提供履歷以存入《中央名冊資料庫》。由二〇〇九年七月至二〇一〇年三月的九個月期間，獲政府委任的女性非官方成員淨增加了 80 名（即約 5% 增幅）。同期，在《中央名冊資料庫》內管存的女性履歷亦增加了 256 份至總數 6,728 份。

政府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非官方成員的原則是「用人唯才」，當中考慮有關人士的才幹、專長、經驗、誠信和參與服務社會的熱誠，並充分兼顧有關諮詢及法定組織的職能和工作性質，以及法定組織的相關法例規定的法定要求。委任當局須確保委任最合適人選，以及確保成員組合能反映各方持分者的意見。

委任更多女性成為諮詢及法定組織成員是我們的目標。政府會繼續監察委任情況，盡力推動更多女性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

完

2010年4月28日（星期三）